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 2025 年工作目标，其措施切实可行。《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张拥军、郭静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528,827,182.64 元，营业成本为 796,117,823.78 元，税金附加 10,696,578.08 元、期间费用 193,594,626.91 元、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249,144,537.27 元（损失以“-”号填列），营业利润为-674,712,843.73 元，净利润为-687,791,004.13 元，每股收益为-0.61 元。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江苏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547.15万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5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

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84,917,196.7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28,462,624.35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99,411,502.73元，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820,365,378.78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报表及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数，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2024年度公司针对各项减值的资产提取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共计-24,914.45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5年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继续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上述授信额度担保的方式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的抵押；知识产权、货币资金的质押；信用担保等。期限一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署日为准），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有关的合同、协议以及使用授信额度所需签署的各项法律文件。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见附表：

银行名称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3,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3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潜山路支行	10,000
招商银行合肥卫岗支行	1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支行	1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10,000
合计	154,000

十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管理层协商，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建明先生、吴刚先生、孙胜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管理层协商，公司董事会提名郭静娟女士、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每月 10,000 元（含税）发放第九届独立董事的劳务报酬，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公司其他事务所发生的费

用由公司承担。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由于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与审议委员不足半数，故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